沙河街公开招聘禁毒专职工作人员的公告

根据《天河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方案》文件有关要求，结合沙河街禁毒工作的需要，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及择优聘用的原则，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合同制禁毒专职工作人员2名。具体要求如下：

一、招聘要求

（一）男女不限，自愿履行禁毒工作岗位的职责与义务

（二）本科及以上学历

（三）具有较强的文字功底和沟通能力

（四）能熟练操作word、excel或WPS等电脑办公软件

二、招聘条件

（一）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具有敬业奉献精神，责任心强，能吃苦耐劳。

（二）具有良好的品德和职业道德，愿意履行工作职责与义务，愿意服从分配。

（三）有政府部门工作经验者优先。

（四）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以及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和违反国家计划生育政策者，不得报考。

三、用工性质及福利待遇

（一）用工性质为合同制聘用人员。

（二）试用期两个月，试用期间工资按核定工资待遇的80%执行。

（三）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签订正式劳动合同，按规定购买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享受休假及国家规定的相关政策。

（四）禁毒专职工作人员由区财政统一拨付，工资待遇参照天河区行政辅助类编外人员工资标准执行，其他福利待遇按照劳动合同、劳动法以及市、区、街道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四、招聘程序

（一）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17年9月30日17：30。

（二）报名方式：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

1、现场报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沙河顶新二街9号之二105沙河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联系人：杨婕、卢嘉玲，联系电话：87708039。

2、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间内下载《沙河街禁毒专职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并填写好个人信息，连同本人近期小一寸免冠正面彩照2张、身份证、户口本、居住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认证报告、户籍地出具的计划生育证明的原件和复印件。现场报名的需将以上报名资料交工作人员，原件核对完交回考生，复印件存档备查；网上报名需将上述有关资料扫描打包发到thshjzzb@126.com邮箱。

（三）笔试

报名人员经初步审查符合条件的进入笔试，初定10月中旬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笔试前将对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请采取网上报名考生带齐报名有关的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提前2小时到达考场，证件不齐或不符合要求者当场取消考试资格。

（四）面试

按招聘人数与面试人数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笔试成绩低于60分的应聘者不列为面试对象。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与所聘岗位的匹配性。面试满分为100分，面试低于60分的应聘者不得列为体检对象。

（五）体检、考察和录用

笔试、面试成绩按5：5的比例折算为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等额确定体检对象。体检人员在区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费用自理），标准按照招聘入职体检标准执行，体检不合格的或应聘者本人放弃的可根据实际需要按笔试和面试的综合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六）公示

拟聘人员名单由沙河街道办事处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3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拟聘人员被投诉事项经查实不能聘用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五、注意事项

考生填报的个人信息和提交的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已签订聘用合同的，立即解除合同。